

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城制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2,50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A股)以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691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上定价发行和网下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最新报价部分的申购价及申购情况,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元/股。根据发行价格和项目所需资金量,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2,500万股。

3、本次发行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申购,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为246,500万股,为网下初始发行数量1,500万股的164倍,为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250万股的986倍;网上发行初步申购数量为596亿股,为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的265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网下发行规则和网上发行规则,于2014年7月23日(日)决定启动网下询价,对网下网下的发行规模进行调整。本次发行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0万股,占本次发行发行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250万股,占本次发行发行数量的90%。

4、本次网下最终发行申购总量大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2014年7月15日(日)公布的《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公告”)中列明的配售原则,对所有有效申购对象进行配售。公募及社保基金的最终获配数量为145,948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58.38%,企业年金和保险机构的最终获配数量为60,9591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27.98%。

5、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4年7月23日(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有效报价对象的相关信息已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进行了见证。

6、根据2014年7月22-2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的要求,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经核查确认:按照初步询价的情况,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对象数量为299家,实际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对象数量为208家。且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网下发行申购款为3,451,00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246,500万股。本次发行不存在无效申购。

二、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申购,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为246,500万股,为网下初始发行数量1,500万股的164倍,为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250万股的986倍;网上发行初步申购数量为596亿股,为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的265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公告》公布的网下发行规则和网上发行规则,于2014年7月23日(日)决定启动网下询价,对网下网下的发行规模进行调整。本次发行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0万股,占本次发行发行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250万股,占本次发行发行数量的90%。

三、配售原则及实施情况
(一)配售原则
1、网下发行申购结束后,进行有效申购且足额缴款的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金融产品即为有效报价对象。主承销商先将有有效报价对象进行分类,然后按照以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

1、投资者分类
主承销商将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划分为A类,企业年金和保险产品划分为B类,其他投资机构及个人划分为C类。

2、首先将本次网下实际发行数量的40%向A类按比例配售,其次将一定比例(视报价是否高于10%)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向B类按比例配售。最后将剩余可配售股份向A类、B类未获配的部分及C类按比例配售。向B类优先配售的最终获配比例在预设比例范围内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协商确定。以预设比例A类有效申购数量不足预设比例A类实际发行数量的40%时,A类全额获配;若B类有效申购数量不足网下实际发行数量的一个比例(视报价是否高于10%)时,B类全额获配。

4、在实施配售过程中,每个报价对象的获配数量经调整后精确到1股,产生的零股统一配售给A类申购数量最大的有效对象;若配售对象中没有A类,则产生的零股统一分配给B类申购数量最大的有效对象;若配售对象中没有A类、B类,则产生的零股统一分配给C类申购数量最大的有效对象。当申购数量相同,产生的零股统一分配给申购时间最早的有效对象。

5、分类配售完成后,须确保A类获配数量占网下实际发行数量的比例不低于40%,B类获配数量占网下实际发行数量的比例不低于一定比例(视报价是否高于10%)。若有有效报价对象中A类、B类的有效申购不足实际发行数量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向C类配售剩余股份。

六、网下发行申购缴款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为246,500万股,本次网下发行数量为250万股。
1、公募及社保基金的最终获配数量为145,948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58.38%。
2、根据网下申购情况,确定向B类优先配售的最终比例为10%,企业年金和保险机构的最终获配数量为60,9591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27.98%。
3、其他投资者最终获配数量为34,0921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13.64%。

三、配售结果符合配售原则
1、公募及社保基金最终获配数量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58.38%,大于40%的预设比例;企业年金和保险产品最终获配数量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27.98%,大于10%的预设比例。
2、公募基金及社保基金最终获配比例为145,948/2,500=58.38%,企业年金和保险产品最终获配比例为60,9591/2,500=24.38%,其他投资者最终获配比例为34,0921/2,500=13.64%,符合A类的配售比例不低于B类的占比,且B类的占比不低于C类的占比比例。

四、网下申购缴款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报价对象的最终获配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有效报价对象名称, 机构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有效报价对象名称, 机构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有效报价对象名称, 机构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有效报价对象名称, 机构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3772960034%,超额认购倍数为265倍。

主承销商与发行人于2014年7月25日(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4年7月28日(日)上午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华超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800万股,公司股东可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416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不超过2,0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其中网下配售(A股)以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672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上定价发行和网下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最新报价部分的申购价及申购情况,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47元/股。根据发行价格和项目所需资金量,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95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新股数量为518.84万股,占本次网下发行发行数量的26.60%,占本次网下发行发行数量的26.60%。

3、本次网下最终发行申购总量大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2014年7月15日(日)公布的《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公告”)中列明的配售原则,对所有有效报价对象进行配售。公募及社保基金的最终获配数量为485,804.2万股(其中,公募及社保基金最终获配数量为109,006.00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24.89%;企业年金和保险机构的最终获配数量为117,679.2万股(其中,企业年金和保险机构最终获配数量为31,159.76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6.02%;其他投资者最终获配数量为350,115.04万股(其中,其他投资者最终获配数量为117,679.2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17.49%。

4、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4年7月23日(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有效报价对象的相关信息已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进行了见证。

6、根据2014年7月22-2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的要求,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经核查确认:按照初步询价的情况,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对象数量为35家,实际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对象数量为35家,35家有效报价对象均足额缴款(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金额为2,963.875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195,609.6万股。

二、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发行公告》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14年修订),参与网下发行的有效报价对象未超过在2014年7月23日(日)上午10:00-15:00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其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均符合《发行公告》公布的有效报价对象和申购数量,且其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均符合《发行公告》公布的有效报价对象和申购数量,且其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均符合《发行公告》公布的有效报价对象和申购数量。

三、配售原则及实施情况
(一)配售原则
1、网下发行申购结束后,进行有效申购且足额缴款的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金融产品即为有效报价对象。主承销商先将有有效报价对象进行分类,然后按照以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

1、投资者分类
主承销商将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划分为A类,企业年金和保险产品划分为B类,其他投资机构及个人划分为C类。

2、首先将本次网下实际发行数量的40%向A类按比例配售,其次将一定比例(视报价是否高于10%)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向B类按比例配售。最后将剩余可配售股份向A类、B类未获配的部分及C类按比例配售。向B类优先配售的最终获配比例在预设比例范围内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协商确定。以预设比例A类有效申购数量不足预设比例A类实际发行数量的40%时,A类全额获配;若B类有效申购数量不足网下实际发行数量的一个比例(视报价是否高于10%)时,B类全额获配。

4、在实施配售过程中,每个报价对象的获配数量经调整后精确到1股,产生的零股统一配售给A类申购数量最大的有效对象;若配售对象中没有A类,则产生的零股统一分配给B类申购数量最大的有效对象;若配售对象中没有A类、B类,则产生的零股统一分配给C类申购数量最大的有效对象。当申购数量相同,产生的零股统一分配给申购时间最早的有效对象。

5、分类配售完成后,须确保A类获配数量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比例不低于40%,B类获配数量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比例不低于一定比例(视报价是否高于10%)。若有有效报价对象中A类、B类的有效申购不足实际发行数量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可以向C类配售剩余股份。

六、网下发行申购缴款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为195,609.6万股,本次网下发行数量为1,950万股。
1、公募及社保基金最终获配数量为485,804.2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24.89%。
2、根据网下申购情况,确定向B类优先配售的最终比例为10%,企业年金和保险机构的最终获配数量为117,679.2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6.02%。
3、其他投资者最终获配数量为350,115.04万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17.49%。

三、配售结果符合配售原则
1、公募及社保基金最终获配数量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24.89%,大于40%的预设比例;企业年金和保险产品最终获配数量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6.02%,大于10%的预设比例。
2、公募基金及社保基金最终获配比例为485,804.2/1,950=24.89%,企业年金和保险产品最终获配比例为117,679.2/1,950=6.02%,其他投资者最终获配比例为350,115.04/1,950=17.49%,符合A类的配售比例不低于B类的占比,且B类的占比不低于C类的占比比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有效报价对象名称, 机构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有效报价对象名称, 机构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有效报价对象名称, 机构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Lists various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3772960034%,超额认购倍数为265倍。

主承销商与发行人于2014年7月25日(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4年7月28日(日)上午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3772960034%,超额认购倍数为265倍。

主承销商与发行人于2014年7月25日(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4年7月28日(日)上午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布摇号中签结果。